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HUANENG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2)

##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變更及豁免嚴格遵守 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黃朝全先生(「黃先生」)已退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2026年3月24日起生效。

黃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退任之事宜須提請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於黃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黃先生退任後：

- (i) 文明剛(「文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及
- (ii) 姜笑女士(「姜女士」)已獲委任為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

上述委任均自2026年3月24日起生效。

文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文明剛先生**，56歲，現任華能國際總會計師、黨委委員、董事會秘書\*，中國華能財務有限責任公司副董事長，深圳市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027)副董事長。曾任華能煤業有限公司總會計師、黨組成員，中國華能集團公司煤炭事業部副主任，華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總會計師、黨委委員，中國華能集團有限公司新能源事業部副主任，華能資本服務有限公司總會計師、黨委委員(兼任華能景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長及法定代表人，華景私募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文先生畢業於南開大學會計學專業，碩士研究生。正高級會計師。

\* 本公司於2026年2月11日召開第十一屆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更換公司董事會秘書的議案》，同意聘任文明剛先生為公司董事會秘書。待文明剛先生取得上海證券交易所頒發的董事會秘書任職培訓證明後，將正式履行董事會秘書職責。

姜女士之履歷詳情如下：

**姜笑女士**，54歲。現任職於方達律師事務所，主要從事跨境併購、私募和公司融資業務的合夥人。她在多種行業的併購、公司融資交易和其他公司事務方面代表公司客戶、國際銀行和私募股權基金。加入方達之前，姜女士曾就職於紐約和香港的國際律師事務所多年。姜女士畢業於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法學院，獲法律博士學位。姜女士於2003年取得美國紐約州律師資格，2013年取得香港高等法院律師資格。

###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

根據上市規則第8.17條，上市發行人須委任一名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之公司秘書。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上市發行人須委任一名聯交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責之人士擔任其公司秘書。

盡管文先生目前並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公司秘書資格，董事會考慮到文先生：(i)與董事會、管理層及本公司各部門緊密合作；(ii)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企業管治及業務日常營運的深入了解；(iii)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核心業務及營運主要在中國開展及進行；及(iv)在財務及企業管治事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本公司認為文先生為出任公司秘書的合適人選，且有必要委任文先生為公司秘書，其常駐於本公司總部將使其能夠處理本公司日常公司秘書事務。

盡管文先生並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一項下通常被視為可接受的特定資格，本公司認為憑藉其學術資格、對本公司營運的熟悉程度，並聘任具備聯交所認可的公司秘書資格的姜女士作為聯席公司秘書向文先生提供協助，文先生將有能力履行其作為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責。

關於委任文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亦已授出自文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生效之日起三年期間(「豁免期」)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之規定(「豁免」)，授出豁免條件為：

- (i) 姜女士須於豁免期作為聯席公司秘書協助文先生履行其作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責；
- (ii) 倘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則豁免可被撤銷；及
- (iii) 本公司應宣佈豁免的原因、詳情及條件，以及文先生及姜女士的資格及經驗。

於豁免期結束前，本公司須向聯交所證明並尋求其確認，文先生於豁免期內受益於姜女士的協助，已取得相關經驗並有能力履行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的公司秘書職能，因而毋須取得進一步豁免。豁免僅適用於文先生擔任聯席公司秘書，倘姜女士停止向文先生提供協助，豁免將即時被撤銷。聯交所可於本公司情況出現變動時，撤回或變更豁免。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文先生及姜女士出任聯席公司秘書。

承董事會命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文明剛  
聯席公司秘書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為：

王 葵(執行董事)	夏 清(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安倉(執行董事)	賀 強(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大明(非執行董事)	張麗英(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 奕(非執行董事)	張守文(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來龍(非執行董事)	黨 英(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 進(非執行董事)	張羨崇(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 欣(非執行董事)	王 鈺(職工代表董事)
高國勤(非執行董事)	
丁旭春(非執行董事)	
王劍鋒(非執行董事)	
寇堯洲(非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  
2026年3月25日